公司代码:688021　　公司简称:奥福环保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第五条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奥福环保	688021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洁羽	张凤珍
电话	0534-4260688	0534-4260688
办公地址	德州市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路北	德州市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路北
电子信箱	shandongaofu@aofuchina.com	shandongaofu@aofuchina.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77,421,792.95	1,479,852,949.53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3,490,769.48	916,365,963.73	-2.5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1,422,467.42	192,825,593.53	-2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15,963.06	18,676,134.35	-17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99,759.20	14,354,681.94	-23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92,036.33	-64,729,442.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2.01	减少3.5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1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175.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89	8.65	增加0.24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潘吉庆	境内自然人	13.90	10,743,827	0	0	无	0
于发明	境内自然人	12.15	9,388,460	0	0	无	0
王建忠	境内自然人	11.78	9,105,967	0	0	无	0
王文新	境内自然人	2.03	1,571,136	0	0	无	0
于进明	境内自然人	2.00	1,546,619	0	0	无	0
马志强	境内自然人	1.97	1,520,503	0	0	无	0
高强	境内自然人	1.51	1,166,277	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1,163,878	0	0	无	0
刘洪月	境内自然人	1.47	1,139,538	0	0	无	0
蔡金兴	境内自然人	1.36	1,052,666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股东中于发明与于进明系兄弟关系;2、公司未知选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4-041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概述: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上海运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运百”)为充实其资本,扩大生产经营,拟增加注册资本928万元,公司本次认缴出资284万元。
- 上海运百此次由四家公司增资,公司、青特集团有限公司、武汉运百国际供应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平价增资,万安集团有限公司为溢价增资。
- 公司董事长潘吉庆先生担任上海运百的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运百为充实其资本,扩大生产经营,拟增加注册资本928万元,公司本次增资前占股8.15%,本次认缴出资284万元。

鉴于公司董事长潘吉庆先生担任上海运百的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至上述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者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因此以上投资和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对外增资对象及关联方信息

企业名称	上海运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于波
注册资本	1,472万元
成立日期	2017-03-22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115号2号楼4层12部位
经营范围	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除危险品)、装卸服务,打包服务,无船承运业务等。
持股5%以上的股东	大连创新零部件制造公司(持股39.13%),湖北三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6.30%),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78%),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24%),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15%),青特集团有限公司(持股8.1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2023年)	总资产:2,236,119万元　负债:610.50万元 净资产:1,625.69万元 营业收入:10,794.93万元 净利润:240.52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否
最近一个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2024年半年度)	总资产:3,308.97万元　负债:1,356.01万元 净资产:1,952.97万元 营业收入:5,763.52万元 净利润:267.28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否

上海运百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大连创新零部件制造公司	576.00	39.13%	576.00	24.00%
2	湖北三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16.30%	240.00	10.00%
3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44.00	9.78%	144.00	6.00%
4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6.00	9.24%	136.00	5.67%
5	青特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8.15%	404.00	16.83%
6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8.15%	404.00	16.83%
7	扬州东升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56.00	3.80%	56.00	2.33%
8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48.00	3.26%	48.00	2.00%
9	吉林启星铝业有限公司	16.00	1.09%	16.00	0.67%
10	浙江九隆机械有限公司	16.00	1.09%	16.00	0.67%
11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5.00%
12	武汉运百国际供应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	10.00%
合计		1472.00	100.00%	2,400.00	100.00%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向参股公司增资是根据湖北诺德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鄂诺德行评报字(2023)第2030号】,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订具体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上海运百增资是为了充实其企业资本,扩大生产经营。增资后可有效增强上海运百的实力,提高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海外进出口业务提供运输便利。

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相关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增资风险较小,但相关登记变更事项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均表决同意,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参股公司增资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没有违反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对于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董事、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批准公司向上海运百增加投资284万元。

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4-038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遵循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24年半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总额为555.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10.96
其中:应收账款	-3.01
其他应收款	-0.46
应收票据	94.27
债权投资	20.16
资产减值损失	444.66
其中:存货	444.66
合计	555.62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了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估计。经测试,2024年半年度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10.96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时,管理层考虑存货持有目的,同时结合存货的库龄、保管状态以及未来使用或销售情况作为估计的基础。经测试,2024年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444.66万元,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44.66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555.62万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555.62万元。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4-042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旭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555.62万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555.62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上海运百增加投资284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4-040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8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1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3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627.9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712.0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10月到位,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783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子公司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和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	19,122.53
2	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生产项目	12,987.60
3	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	3,007.30
4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94.65
5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合计	45,712.08

三、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目前,除部分待支付合同尾款外,“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资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	31170101040020570	344.0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2100813529	2,240.79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94.65	4,270.57	2,584.85

注: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压缩了资金支出,形成了资金节余。

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2,584.85万元(含募集资金本金2,324.08万元、利息收入净额260.77万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银行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合同尾款(已签订合同待支付款项金额280.13万元)及其他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的管理,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4-039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4号)核准,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6.17元,募集资金总额52,3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627.9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5,712.0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10月31日出具了会验字(2019)第7830号《验资报告》。

(二)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638.06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2,555.36万元。

(2)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8.61万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0.09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631.96万元,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693.23万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10.30万元。

综上,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的金额为42,555.36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156.7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为2,585.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①募集资金净额	45,712.08
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555.36
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①-②	3,156.72
④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0.00
⑤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产尚未偿还余额	0.00
⑥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693.23
⑦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	10.30
⑧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631.96
⑨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1,886.48
⑩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③-④-⑤+⑥-⑦+⑧-⑨	2,585.12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2019年10月31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分别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完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因“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生产项目”建设项目和“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分别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注销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1170101040020562)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66170041014211000272);同时公司开立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注销齐鲁银行临邑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66170041014211000258)。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了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2022年4月21日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2100813529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万元)	存续状态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1000272	活期存款	0.00	注销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1000265	活期存款	0.27	正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1000258	不适用	0.00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	31170101040020562	不适用	0.00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	31170101040020570	活期存款	344.06	正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2100813529	活期存款	2,240.79	正常
合计			2,585.12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12个月,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的实际需求。

截至2024年4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未再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附件1: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712.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8.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555.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	否	24,601.72	19,122.53	-	19,194.61	100.38%⑤	2022.1	-1,166.12	否④	否
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生产项目	否	18,487.60	12,987.60	-	12,544.21	96.59%	2022.1	177.15	否④	否
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	否	3,007.30	3,007.30	-	2,545.98	84.66%	2023.12	0.00	否④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94.65	6,594.65	638.06	4,270.57	64.76%	2024.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4,000.00	0.00	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691.27	45,712.08	638.06	42,555.36	93.0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①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原计划建设周期24个月,于2021年11月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1年10月,该项目部分设备已投入生产并实现有效产能,由于国六用DPF产品工艺要求,特别是烧成工序时间较国五产品调整较大,质量要求更高,原计划的设备及烧成窑炉技术性能必须进行相关调整,为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通过综合评估分析,基于谨慎原则,在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用途和投资总额的前提下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2年12月。2023年1月该项目已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②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于2020年10月延长建设期一年,在延长期内,由于国六产品工艺要求更加严苛,对于设备选型、调试及改进要求等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未能在延长期内完成设备采购,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充分考虑最新的自动化设备,以及产品在制造过程中的持续改造升级需求,公司修改设备方案,以避免上述不利因素对项目进度的进一步影响,公司将在未来二年内完成该项目的建设。通过综合评估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在不改变募投项目使用方向、用途和投资总额的前提下将“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建设周期延长至2023年12月。2023年11月该项目已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③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于2021年11月完工。由于人才引进、设备选型等众多因素,且新增实施主体需要完成场地建设等,为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大致规划和进度进行重新评估,经审慎考量,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3年12月。截至2023年10月份,该项目研发中心楼体已建设完成,实验室和中试能设备正在进行选型和采购,公司预计不能在延长期内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后续规划,经审慎研究,公司将该项目建设周期延长至2024年6月。 ④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重庆生产基地项目和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收益未达计划主要是受销售价格和销售波动影响。 ⑤项目投入包含募集资金在存储过程中产生的利息收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长建设期的议案》,同意增加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1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963.70万元,募投资金到位后进行了置换。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4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无在途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且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重庆生产基地项目结余金额772.93万元,其中孳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是239.54万元。①主要结余原因:1、根据相关合同约定,主体工程质保金、验收尾款等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募集资金余额中含未支付的质保金及尾款;2、募集资金在存储及现金管理过程中产生了利息收入。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 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结余金额6227万元。①主要结余原因:1、募集资金余额中含未支付的质保金及尾款;2、募集资金在存储及现金管理过程中产生了利息收入。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结余金额611.27万元。①主要结余原因:1、募集资金余额中含未支付的合同尾款;2、募集资金在存储及现金管理过程中产生了利息收入。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